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2,00 万元—18,00 万元	亏损：12,363.83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800 万元—2,400 万元	亏损：13,724.74 万元
营业收入	3,500 万元—4,100 万元	4,867.18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3,500 万元—4,100 万元	4,867.18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 元/股—0.10 元/股	亏损：0.65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0 年公司主要解决债务问题，暂无资金开展 EPC 工程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2、公司 2020 年度扭亏为盈主要源于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影响金额约 3,600 万元，主要为湖北和高邮已终止项目的款项收回、对喜成票据付款义务的消除冲

回了前期计提的部分坏账准备，以及公司与部分债权人达成和解形成的债务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规”）及相关过渡期安排，在新规施行前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以及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司，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其股票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执行以下安排：（1）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按照新规执行；（2）未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但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标准的，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并在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按新规执行，未触及新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撤销其他风险警示；（3）未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且未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标准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4）未触及新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 2018 年因年报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19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负值，2020 年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根据具体情况对照新规执行。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